

2013 年北京市朝阳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企业债券 2019 年分期偿还本金提示性公告

根据《2013 年北京市朝阳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，2013 年北京市朝阳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企业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在债券存续期第 3、4、5、6、7 年年末分别按照债券总额的 20%、20%、20%、20%和 20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。北京市朝阳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将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 20%的本金，为保证分期偿还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期债券概览

1. 债券名称：2013 年北京市朝阳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企业债券。
2. 债券简称及代码：PR 朝国资、124224。
3. 发行人：北京市朝阳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。
4. 发行总规模和期限：本期债券的发行总规模是 26 亿元，期限 7 年，附本金提前偿还条款。
5. 债券形式：实名制记账式。
6. 债券利率：本期债券票面年利率为 5.25%。
7. 付息日：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4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3 月 27 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）。
8. 兑付日：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6 年至 2020 年每年的 3 月

27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）。

9. 信用级别：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跟踪评定，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，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。

10. 担保情况：本期债券无担保。

11. 上市时间和地点：本期债券于2013年5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。

二、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

1. 债权登记日

本期债券债权登记日为2019年3月26日。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，本期债券的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20%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。

2. 分期偿还方案

本期债券将于2016年至2020年每年的3月27日分别按照债券20%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），到期利息和本金一起支付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，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，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。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3. 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本次分期偿还20%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，本期债券面值

=100元×（0.4-本次偿还比例）

=100元×（0.4-20%）

=20 元

4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

=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本次偿还比例

=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20%

=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20

五、本次兑付的相关机构

(一) 发行人：北京市朝阳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

地址：【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东 5 门四号楼 211】

联系人：【郭梅莹】

联系方式：【84537588-8013】

邮政编码：【100125】

(二) 主承销商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 座 2 层

联系人：黄泽轩

联系方式：010-86451350

邮政编码：100010

(三) 托管人：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

地址：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层

联系人：徐瑛

联系电话：021-68870114

邮政编码：200120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2013 年北京市朝阳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企业债券 2019 年分期偿还本金提示性公告》之盖章页)

北京市朝阳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



2019 年 3 月 25 日